江苏省林学会会员入会条件与程序

**一、会员条件**

凡拥护本学会的章程,有加入本学会的意愿，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

个人会员：

（一）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或硕士以上学位的林业科技人员。

（二）高等林业院校本科毕业或高等院校林业专业本科毕业从事林业工作三年以上，专科毕业从事林业工作五年以上，中等林业专业学校毕业从事林业工作七年以上，并具有一定的学术水平和实际工作经验的林业科技人员；工作时间未达上述规定，但在林业科技工作中有较大贡献者；自学成才经考核达到上述水平的科技人员。

（三）热心学会工作，从事有关学科组织管理工作并熟悉林业业务的处级以上的林业行政领导干部。

（四）在林业科技工作中做出一定成就和贡献并经过省级以上评审单位承认的林业技术革新者。

（五）符合上述技术职称和学历条件的与林业专业密切相关的其它学科的科技人员。

（六）学生会员需为林学相关专业在读研究生。

单位会员：凡林业或与林业有关的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事业单位及依法登记成立的有关学术社会团体。

**二、入会程序**

（一）个人会员。需由本人提交入会申请表，由本会会员一人介绍，经市林学会或会员组推荐，经学会常务理事会讨论通过即为会员；会员颁发会员证。

（二）单位会员。凡林业或与林业有关的企业、事业、科研、教学单位，承认会章，缴纳会费，愿作为本会单位会员者，均可向本会提出申请，由常务理事会审批后颁发正式会员证，并报中国林学会备案。